

【募資情形】

壹、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1 年 2 月 23 日 單位：股 / 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10.11	10 元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513,520,139	35,135,201,39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10,986,780 元	—	105 年 11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43485 號
111.02	10 元	6,000,000,000	60,000,000,000	3,519,233,603	35,192,336,030	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 57,134,640 元	—	105 年 11 月 7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50043485 號

111 年 2 月 23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市)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3,519,233,603	2,480,766,397	6,000,000,000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0 年 8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7	23	374	70,649	823	71,876
持有股數	262,628,156	836,084,459	1,425,620,310	462,840,979	525,547,766	3,512,721,670
持股比例	7.48%	23.80%	40.58%	13.18%	14.9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

110 年 8 月 29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173	5,253,521	0.15%
1,000 至 5,000	43,025	85,347,709	2.43%
5,001 至 10,000	5,579	43,272,723	1.23%
10,001 至 15,000	1,566	19,841,716	0.57%
15,001 至 20,000	1,000	18,389,889	0.52%
20,001 至 30,000	843	21,515,892	0.61%
30,001 至 40,000	403	14,321,036	0.41%
40,001 至 50,000	245	11,374,933	0.32%
50,001 至 100,000	413	29,402,130	0.84%
100,001 至 200,000	202	29,231,642	0.83%
200,001 至 400,000	126	34,799,492	0.99%
400,001 至 600,000	57	27,957,360	0.80%
600,001 至 800,000	36	25,266,267	0.72%
800,001 至 1,000,000	24	22,030,065	0.63%
1,000,001 以上	184	3,124,717,295	88.95%
合 計	71,876	3,512,721,670	100.00%

(二)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0 年 8 月 2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註)
台聯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0,665,284	11.69%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9,521,000	7.9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9,308,900	5.96%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496,761	5.71%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736,452	5.26%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0,880,400	4.30%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3,609,742	3.23%
蔡明興		93,310,663	2.66%
台固新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7,589,556	2.49%
蔡明忠		65,162,715	1.86%

註：持股比率係以 110 年 8 月 29 日實收股本(3,512,721,670 股)計算。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9	110	當年度截至 2 月 23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16.50	109.50	107.00
	最低		95.00	95.50	98.80
	平均		103.82	99.85	101.6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3.23	23.23	—
	分配後		18.93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811,916	2,814,930	—
	每股盈餘		4.01	3.90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4.29953	(註 1)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註 2)	本益比(倍)		25.89	25.60	—
	本利比(倍)		24.15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14	—	—

註 1：110 年度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本表之計算公式如下：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 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採剩餘股利政策，依公司未來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方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派之。惟股票股利分派比例以不高於當年度股利之百分之八十為原則。此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二)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通過110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擬於股東常會開會40天前召開董事會決議，相關資訊屆時將於本公司企業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

(三) 本公司採高盈餘分配率之股利政策，歷年來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 80%，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股東股利之 80%，歷年股利分配情形請參閱本公司企業網站之股利資訊。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尚未通過 110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一)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三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〇·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按比例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三)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業經 111 年 2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採現金分派，金額分別為新臺幣 362,061 仟元及 36,206 仟元，與認列數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無此情形。

(四)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董事會通過之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與實際數分派情形如下：

單位：新臺幣仟元

現金分配情形 項目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董事會通過分派數(認列數)	390,869	39,087
實際分派數	386,647	39,087
差異數	4,222	0

註：差異係因員工人數變動之故，於 110 年度進行調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無。